

例谈议题式教学的课堂实践

李 同

摘 要：新修订的高中思想政治课程标准明确指出，要通过“活动”把“内容目标”与“教学提示”有机整合起来，通过围绕多种多样议题展开的活动，使“知识内容依托活动”“活动过程提升素养”。通过围绕议题，组织课内外活动一体化的设计与探究，能够使学生逐步增强对社会主义道路、理论和制度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认同，使主流价值观内化为基本的价值取向，进一步明辨是非、端正态度，不断提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和素养。本文以“向宪法宣誓”议题为例，谈谈课堂建构的实践与思考。

关键词：议题式教学 课内外活动 课堂建构

李同，北京市大成学校，中学高级教师。

思想政治课程既是一门学科课程，又是一门特殊的、带有明显综合性的德育课程。从学科课程角度来看，思想政治涉及政治、经济、哲学、法律等各种不同的学科内容，它是根据各种知识的逻辑顺序和学生身心发展的顺序系统组织的；从知行结合的角度讲，这些内容更注重认知的方面，但缺少学生体验的思想教育。

新修订的高中思想政治课程标准明确指出，要通过“活动”把“内容目标”与“教学提示”有机整合起来，通过围绕多种多样议题展开的活动，使“知识内容依托活动”“活动过程提升素养”。活动型学科课程与活动课程最大的区别在于，它不是围绕生活中的主题而开展探究活动，而是课内议题活动的延伸、拓展和深化，其实质是促进学生学习方式的转变，即引导学生开展学科内的探究性学习。通过围绕议题，组织课内外活动一体化的设计与探究，使学生逐步增强对社会主义道路、理论和制度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认同，使主流价值观内化为基本的价值取向，进一步明辨是非、端正态度，不断提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和素养。^①

下面，笔者以“向宪法宣誓”议题为例，谈谈课堂建构的实践与思考。

一、围题而议，让议题情境化

（一）议题选择的背景分析

法律是治国之重器。党的十八大提出，法治是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要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依法治国首先是依宪治国，其核心思想是突出强调宪法作为根本法在全面推进

^① 朱志平：“基于核心素养的思想政治活动型学科课程”，《思想政治课教学》2016年第5期。

依法治国中的基础性地位和重要作用。宪法是根本法，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核心。不论是从广义上还是从狭义上理解依法治国中“法”的含义，都不能脱离依宪治国。党的十九大进一步为中国法治现代化揭开了新的历史篇章，为宪法实施指明了正确的方向。尽管现行人教版高中《思想政治》课程对宪法没有做出明确的学习要求，但我们还是有必要对学生进行宪法精神的培养，在学生的认识中树立宪法权威，引导学生认同宪法，懂得寻求宪法的保护，为成为有尊严的社会主义合格公民奠定基础。因此，我们尝试在高中阶段进行宪法教育。

这是一节面向高二学生的法治议题活动课。高二学生在之前学习过法律知识，对法律案件与法律的作用并不陌生，能理解法治对中国社会发展的重要意义。但通过对学生的访谈，我发现：多数学生只是将法律作为知识来识记，并没有深刻地去感受法律对个人和社会的意义；当合法权益受到不法侵害时，要么忍气吞声，要么习惯性地用“托人情”的方式解决，没有养成寻求法律保护的习惯。可见，如何让学生从内心认同法律，并在生活中运用法律尤为重要。因此本议题的设计思路就是，从具体的社会事件入手，把宪法这一看似遥远的我国根本法与学生的生活经验相结合，激发学生的探究兴趣；通过对法律案件的分析，对核心议题“宪法是闲法吗”展开讨论，感知宪法的地位与作用；最后引导学生感悟每个人都应向宪法宣誓，从内心去信仰与敬畏宪法，在生活实践中自觉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成为有尊严的中国公民。从而形成“为什么向宪法宣誓”“谁应向宪法宣誓”“如何向宪法宣誓”的逻辑线索，唤醒法治意识，为学生成为社会主义合格公民奠定基础。

（二）议题教学前学生任务单

1. 了解哪些人就职时应当进行宪法宣誓？
2. 采访自己身边、所在区域的国家工作人员，是否在任职时进行了宪法宣誓？宣誓时有什么感受？

【教学片断一：导入】

1. 播放国家主席就职宣誓的新闻报道。引导学生思考：习近平主席为什么在就职时要向宪法庄严宣誓？

2. 补充图片资料：2016年1月1日起，我国实行宪法宣誓制度。人大、国务院、法院、检察院等各部门先后举行了宪法宣誓仪式。

3. 议题讨论：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为什么要对宪法宣誓？请大家联系入队时面对队旗宣誓，入团时面对团旗宣誓的经历，谈谈宣誓行为的意义。然后再结合宪法宣誓的誓词，谈谈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为什么要向宪法宣誓？

通过视频与图片，体现我国宪法宣誓制度的实施，引发学生借助已有生活经验对为什么实行宪法宣誓制度进行话题讨论。由此，开门见山地切入主题。

“议题式教学”可以分为“议”与“题”。“题”是“议”的聚焦点，“议”是“题”的落脚点。因此，在教学活动中首先要选择适合的“题”，这个议论的话题既要能包含课程的具体内容与教学目标，又要具有思维开放性和价值引领性，还要体现出学科核心素养的培养。在议题的选择上我们要关注：

1. 贴近学生的生活实际。高中思想政治课的魅力就在于其时代性和鲜活性。议题的选择要尽量选取现实生活中正在发生的一些事例以及引起众人关注的热点问题、焦点话题。在教学中创造出将学科逻辑与生活逻辑相融合的情境，有生活情境的问题，容易激发起学生参与讨论和探究的愿望，从而引导学生运用所学的理论和知识去解决生活实际中的问题，有利于唤醒学生的学习动力，培养学生的学科能力。

2. 贴近学生的思维实际。引导学生有一定深度地去认识世界、思考人生、进行生活实践，从而让学生形成正确的价值观正是我们高中思想政治学科的学科价值所在。在议题选择的过程中，要做好学情分析，了解学生已有思维经验和思维发展的困惑是什么。于学生思维的困惑处生成问题，于学生思维的已有经验处拓宽视野，于学生思维的误区处发出质疑，于学生思维的盲点处提出思考。从而引导学生通过对议题的了解、思辨、讨论，更深刻地去认识世界、思考人生，形成坚定的政治认同，进行积极的公共

参与。

本课的议题选择在关注时事的同时,也关注了学生已有的生活经验和思维的困惑点。这种通过贴近学生生活实际与思维实际的议题选题,有利于创造真实的、有张力的情境,有利于激发学生参与探究的愿望。

二、议中有思,让议题问题化

朱明光老师强调“围绕议题开展的活动设计,涉及思考问题的情境和路径、运用资料的方法、共同探究的策略等,并提供表达和解释的机会。这种设计贯穿课程实施的始终,从而使活动真正成为承载内容目标的基本方式。”^①

在议题式教学的建构中,如何让“议”成为富有意义的活动就需要教师通过设问搭建思维的台阶,给学生提供表达、探究、澄清的机会和策略指导。

【教学片断二:案例分析,感悟宪法的地位与作用】

抛出议题:对于宪法的作用,生活中还有另外一种声音。有人认为恰恰因为宪法是国家根本法,规定的是国家的根本制度和根本任务,所以离我们的生活很远。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依法行政,是按照具体的法律法规在处理问题,并不是依据宪法。因此,宪法就是“闲法”,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没有必要向宪法宣誓。这种观点有什么问题?我们能从生活中找到宪法的身影吗?

学生活动:引导学生联系生活实际并翻阅宪法,了解宪法赋予了我们哪些基本权利,思考宪法与我们生活的具体关系,明确宪法与我们的生活息息相关,从而为接下来的案例分析做准备。

案例分析:宪法赋予我们权利,当我们的权利受到不法侵害时,应该如何处理?下面,我们一起来看看曾经轰动一时的“齐玉苓案”。

(1)出示“齐玉苓案”案件介绍:“齐玉苓、陈晓琪均系山东省滕州市八中1990届初中毕业生。陈晓琪领走齐玉苓的录取通知书,并以齐玉苓的名义到济宁市商业学校报到就读。1993年毕业后,陈继续以齐玉苓的名义到中国银行滕州市支行工作。”如果你是齐玉苓,知道被冒名顶替后会怎么办?

选择贴近学生生活的受教育权被侵害的案例,能够吸引学生的参与兴趣。要求学生代入事件,又是引导学生把对案例的关注和自己的感悟联系起来思考,当自身合法权益受到不法侵害时,应如何解决,是忍气吞声还是寻求法律途径解决,从而为更好地分析案件奠定基础。

(2)齐玉苓拿起了法律武器,将侵权者告上法院。齐玉苓的诉讼请求:“要求被告停止侵害,并赔偿经济损失和精神损失。”看看她的诉讼请求,你推断法院会做出怎样的审判?会如她所愿吗?

突出齐玉苓寻求法律途径解决,是为了向学生强调当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不法侵害时,应敢于拿起法律的武器维权,以此帮助学生树立遇到侵权问题自觉寻求法律保护的意识。对于齐玉苓的诉讼请求,有的学生基于同情认为其诉讼要求都应该得到支持和满足,也有的学生认为应该依据法律的规定进行补偿。此处设疑,既可让学生阐述他们对案件的感性认识,又可引发学生对法院判决结果的期待,从而为呈现第三部分资料做好铺垫。

(3)山东省中院一审判决:“陈晓琪冒用齐玉苓姓名上学的行为,构成对齐玉苓姓名权的侵害,判决陈晓琪停止侵害,陈晓琪等被告向齐玉苓赔礼道歉并赔偿精神损失费35000元,但驳回齐玉苓其他诉讼请求。”你满意这个结果吗?为什么?你还能怎么办?

一审判决结果与学生的期待之间存在着差距。这里通过对一审判决结果的分析,一方面可以让学生明确同情不能代替法律,我们要依法办事。另一方面又引导学生进一步思考,当具体的法律不能满足我们的诉求时,我们可进一步思考:具体法律制定的依据是什么,进而突出宪法的地位和作用。

^① 朱明光:“关于活动型思想政治课程的思考”,《思想政治课教学》2016年第4期。

(4)齐玉苓上诉山东省高院：“原审判决否认其受教育权被侵犯，是错误的。”二审期间，山东省高院认为该案存在适用法律方面的疑难问题，报请最高人民法院作出司法解释。高院为什么遇到疑难了？那么，哪里有受教育权的阐述呢？

“齐玉苓案”是一起民事诉讼案，其法律依据主要是民事诉讼法和民法通则，民法通则中没有涉及受教育权的条款，这是山东省高院判决此案所遇的难题。这里通过对案件实际问题的分析，可引导学生联系宪法对公民受教育权的保护的阐述，由此感受宪法的作用。

(5)最高人民法院最终批复：“根据本案事实，陈晓琪等以侵犯姓名权的手段，侵犯了齐玉苓依据宪法规定所享有的受教育的基本权利，并造成了具体的损害后果，应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此答复的依据是什么？

最终，最高人民法院的批复与原告和学生对案件的处理期待相差无几。这里通过呈现山东省高院的报请和最高人民法院的批复，可进一步让学生感受到宪法是根本法，是具体法律制定的依据，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由此引导学生明白，宪法不是简单识记的法律条文，而是与我们的生活息息相关，在保护公民权利方面有着重要作用的根本法，至此，学生对宪法作用的认识即可鲜活起来。

(6)呈现“齐玉苓案”的最终判决：“责令陈晓琪停止对齐玉苓姓名权的侵害；陈晓琪等四被告向齐玉苓赔礼道歉；齐玉苓因受教育权被侵犯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由陈晓琪、陈克政赔偿，其余被告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齐玉苓案”最终是依据宪法做出的审判。在案件分析的最后，让学生分享感悟，可以帮助他们进一步明确宪法不是“闲法”，宪法与我们的生活息息相关，时刻发挥着作用；当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不法侵害时，我们除了可以寻求具体法律的帮助，还可以依据宪法来维护自己的权利。作为非法律专业人士，我们很难了解每一部法律条款，但我们可以有这样一种思维方式：我们要学好宪法，遇到问题时，依据宪法来寻求法律保护。

在议题式活动课的实施中，我们要关注如何“议”？通过教师提问和学生的“议”来实现教学目标，澄清价值观，提升学科核心素养。在“议”中我们需要把握以下三点。

一是议题的“参与性”：在议题讨论中要让每个学生都有参与“议”的愿望。让学生愿意参与除了选题有意义之外，还需要优化与分解问题。尊重学生原有的学习体验，根据学生的不同基础和特质，设计不同层次的问题，让每个学生都能够参与学习，根据自己的体验提升自己的思考。同时，学生群体的互动会形成新的资源，这种生成性就是参与的价值所在。

二是议题的“整体性”：在单位时间内的教学过程中，教师应注意在宏观把握上的教学议题整体构成和各疑问之间在微观处理上的相互联系。每一个问题就如一颗闪亮的珍珠，所谓整体性就是将这些散落的珍珠串成项链，使看似零散的问题形成问题组。问题组应聚焦核心议题的展开，让学生通过一系列的设问不断延展其思维轨迹，感知知识信息和生活信息，把握突破途径，从而通过自我思考而获取新知、提高能力，解决核心议题。

三是议题的“思辨性”：社会现象是多元的、立体的、复杂的，议题的讨论不是“是与不是”“好与不好”的讨论，而是对现象背后原因和本质的探索。这就需要议题是开放性的，具有思辨性。在讨论中允许学生说真话，说不同观点，在观点的交锋中自然会形成价值的澄清，会培养学生多角度分析问题的思维习惯。

本次议题活动课以“齐玉苓案”案件为载体，以“宪法是否是闲法”为议题，引导学生调动已有经验，运用学科知识与学科思维去感悟宪法的地位与作用。在案例探索中，尊重学生已有知识经验，依据案件的发展阶段将整个案件分成六段，以讲故事的方式来呈现，让学生产生代入感和共鸣，在感受案件当事人的做法与探讨各级人民法院的审判依据中，认同依法治国的实质是依宪治国，宪法在保护公民基本权利中起着重要作用。

三、议中有情，让议题升华

思想政治课程不仅是一门学科课程，更是一门德育课程。议题的选择来自于生活，也要回归到生活。因此在议题的讨论中，并不仅仅是知识的运用和理解，还有情感体验与价值观引领，要通过议题的讨论，让议题式活动充满温度。

【教学片断三：情感升华，行动落实】

抛出议题：宪法与我们的生活息息相关。除了国家公职人员在就职时要面对宪法宣誓之外，还有什么人应该向宪法宣誓？如何宣誓？

活动要求：我们每个公民都应在自己的内心面对宪法宣誓。我们不仅要从认知层面了解宪法、遵守宪法，还要从态度上和行动上体现对宪法精神的尊重与践行。要求学生小组合作，凝练出2~3个动词说明中学生可以以实际行动践行宪法的要求。在学生发言时，教师注意听取学生的发言并将这些词写到黑板上。

总结提升：宪法不仅有权威，约束着我们的行为，同时宪法也有温度，保护着每个公民的权利。对于宪法精神的践行，我们不仅要有遵守、尊重、履行这些自我约束的行为，还要有宣传、制止、捍卫等对他人行为进行约束的要求，他律和自律、自觉相结合，我们依宪治国、依法治国的脚步才能走得更坚定而坚实。“奉法者强则国强”，也许今天的法律制度还不完善，也许你对法律的实施过程还有不满意之处，但只要内心坚信法治的力量，让宪法精神根植在我们心中，并为法治建设作出自己力所能及的努力，我国的法治社会建设将会走得更有信心。

议题活动课不仅要有理论的分析，也要有情感的共鸣。通过情感的投入，才会让学生在议题中有所感、有所悟、有所动，这样一节课才有思维的宽度、广度、厚度和情感的温度。因此，在议题活动的设计中一定要调动学生知情意行的全部投入，要有教师的总结提升。

本次议题活动最终落在学生对宪法作用的认知转变与个人法治意识的提升。经过议题的层层深入，学生最终是自觉的、发自内心的去认同依宪治国，每个公民都应在内心中向宪法宣誓的观念油然而生。所以，在学生的分享交流中，不仅有遵守、尊重、履行这些被动约束的行为，更有宣传、制止、捍卫这些主动信仰行为，因为有了情感体验，更加坚定了认知上的认同。

议题式教学作为教育改革、课程改革的一种新尝试，还需要我们在实践中进一步探索和思考。

（责任编辑：王园园）